

2018年外国语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通知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相关文件精神，本着公平、公正、透明、合理的原则，结合外国语学院实际情况，现将学院硕士研究生体检、复试等各项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机构

成立外国语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等相关工作。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领导、MTI 教育中心主任、教授代表、导师代表组成，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王凤

副组长：杨跃

成 员：独国社、马刚、刘文博、曹志宏、王燕萍、杨纳让、李长安、郎曼

秘 书：许小花

二、复试分数线：

复试分数线的基本要求					
报考专业	招生计划	其中推免	总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8	0	345	55	83
英语语言文学	5	0	345	55	83
英语笔译(含非全日制)	29(其中全日制19人,非全日制10人)	0	345	55	83

三、复试时间和地点

1. 报到及笔试时间：3月27日(星期二)上午8:30

报到及笔试地点：北校区西大楼I区105教室

思想政治课考试时间：3月27日（星期二）上午 11:30-12:15

北校区西大楼 I 区 105 教室

2. 面试时间和地点：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和英语语言文学专业：

3月28日（星期三）上午 8: 30

北校区西大楼 III 区- 412 物理与光电学院会议室

英语笔译专业：

3月28日（星期三）上午 8: 00

北校区西大楼 III 区-515 外国语学院办公室

四、参加复试学生名单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和英语语言文学

准考证号	姓名	政治	二外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总分
107018161133574	史佳琦	67	86	130	120	403
107018161133578	康艺蝶	68	82	131	117	398
107018161133579	来西燕	72	88	111	110	381
107018114064287	赵琪	80	69	112	109	370
107018161133572	李润兰	67	86	118	98	369
107018161133580	张艺	65	81	103	116	365
107018114064289	王子慧	68	90	98	105	361
107018141476345	仵慷	67	70	108	110	355
107018161133577	娄天格	69	75	92	111	347

英语笔译

准考证号	姓名	政治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专业课三	总分
107018142266575	石欣炜	72	71	135	120	398
107018161133541	曹雅娜	75	72	131	115	393
107018114064286	王青文	75	68	135	115	393
107018161133533	闫肖肖	81	62	133	114	390

107018123185057	孙迎凤	69	72	133	116	390
107018161133565	张笑敏	74	60	135	116	385
107018161133530	王娟娟	73	58	131	120	382
107018161133542	常海鹰	80	64	128	109	381
107018161133556	张少杰	67	73	130	111	381
107018114114492	张英琰	74	60	131	115	380
107018161133522	徐晖	69	70	123	115	377
107018161133532	温馨	73	60	120	124	377
107018114114495	李兆锦	67	63	132	115	377
107018161133562	刘欣	65	57	133	120	375
107018161133527	杨子霄	70	68	125	110	373
107018161133546	张梦月	70	56	125	119	370
107018162137287	高亦君	76	63	124	106	369
107018161133540	张婉秋	69	69	124	105	367
107018161133544	翟喜婵	67	55	128	117	367
107018161133547	田杏	65	56	130	115	366
107018142296589	万姝媛	63	60	129	109	361
107018141035920	陈琛	68	55	129	109	361
107018151086890	魏星悦	61	60	128	112	361
107018161133538	孔鑫利	69	63	121	106	359
107018141025903	何智慧	74	57	118	109	358
107018123215077	孟婷	65	55	120	117	357
107018161133566	侯佳欣	62	60	118	117	357
107018114154567	任晓霞	68	57	129	102	356
107018137065796	岳安娜	73	56	117	106	352
107018161133551	李典	62	58	126	102	348
107018161133567	薛婉婷	64	58	117	108	347
107018114114494	薛悦	59	57	128	102	346

五、需带资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限居民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军校学员证）及复印件 1 份。
2. 往届毕业生提交最后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3.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 1 份，往届生也可提供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须加盖档案管理部门红章）。
4. 未通过教育部学历验证的考生须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六、复试权重及成绩计算

1. 实行差额复试，按 120% 确定复试名单
2. 复试总成绩实行百分制，满分 100 分。复试权重为 40%；
3.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本学科初试成绩最高分） $\times 100 \times 60\%$ +复试成绩 $\times 40\%$
复试成绩= 笔试成绩 $\times 50\%$ +面试成绩 $\times 50\%$
4. 总成绩于复试结束后在北校区西大楼 III 区 515 外国语学院办公室进行公示。

七、心理测试

3 月 23 日-31 日网上在线测评，测评结果作为复试参考。

根据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安排，现就心理测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测评对象：所有复试考生；

测评方式：网上答题；

测评时间：3 月 23 日-31 日。

测评方法（任选其一）：

1. 微信扫描二维码进入测试界面；



2. 使用电脑、手机浏览器输入下方地址：<http://xinli.gzedu.com/>，进入测试界面。

输入学校代码：10701；

输入学生证号码：考生编号；

输入密码：考生点击“获取密码”，输入本人在研招网报名系统填写的手机号码进行获取。

密码获取如有问题，请联系学院老师。

八、思想品德考核

3月27日：进行思想品德考核，考试形式为开卷考试，考生可携带相关纸质材料，不得携带电子产品。考试内容为党的十九大报告及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两部分内容，题型为选择题，共50题，满分100分，考试时间45分钟。考核不通过者不予录取。

考核方式：笔试，单项选择题；

考核时间：3月27日 11:30-12:15。

考核地点：北校区西大楼 I 区 105 教室

特别提醒：考生填写学号时填写考生编号后 10 位(省去开头 10701 五位)。

九、体检

时间：3月26日上午7:00-12:00

地点：北校区校医院

(注：错过此时间段的考生，请自行到二级甲等医院进行体检)

根据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安排，现就体检工作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体检对象：**所有复试考生**。未参加体检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我校统一体检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体检项目及收费标准

1. 一般项目 19 元

(含内、外、五官、视力、辨色力、听力、身高、体重、血压等)

2. 心、肺透视 8 元

3. 肝功全套 18 元

总计 45 元

以上体检项目收费标准执行《陕西省医疗服务项目价格（2011版）》（陕价行发【2011】175号）。

体检时间：2018年03月23日 仅进行心、肺透视项目检查 07:30-12:00 和 13:00-17:00。

2018年03月26日-27日 一般项目和肝功全套检查时间 07:30-12:00
心、肺透视项目检查时间 07:30-12:00 和 13:00-17:00。

体检地点：北校区校医院门诊部。

体检要求：

1. 携带本人身份证；
2. 使用校医院统一体检表格（体检时领取）；
3. 携带一寸免冠证件彩照一张，粘贴在体检表格上，如实在体检表、化验单上填写姓名、性别、报考学院、准考证号等信息，身份证号码填写在体检表空白处，不按要求填写造成不能查询体检结果的需重新体检。

4. 二志愿调剂考生如在我校校医院体检，须在学院领取体检申请单，领取体检表后，须将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填写在体检表空白处。

5. 早晨空腹（禁食8小时）抽血化验肝功能。

6. 体检项目不分先后次序。体检时请自觉排队，遵守纪律。

7. 体检结束后，请将体检表交到医院收表处。体检结果由医院直接返回研究生院。

8. 在校外医院体检的考生，使用体检医院的体检单，同时将个人信息、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填写在体检表空白处，体检项目要求与我校集中体检项目相同，4月10日前将体检结果寄送至录取学院，未提交体检报告的考生不予录取。

十、调剂：

为改善硕士研究生学缘结构，我院拟招收外校调剂考生若干名，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 在以下专业/领域招收调剂生：

学术型：050201 英语语言文学专业

拟招收人数4人（其中1人为985专项指标）

2. 调剂基本要求：

① 学校：

本科毕业于且第一志愿报考国家“985”工程或“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或外语类专门院校：北京外国语大学、上海外国语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西安外国语大学、四川外国语大学、天津外国语大学以及大连外国语大学、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等。

② 初试成绩：

调剂考生初试成绩须达到 A 类国家线要求。

③ 考试科目：

调剂考生的初试统考科目必须与申请调剂学科的统考科目相同，调剂考生的原报考学科应与申请调剂学科属于同一级学科。

3. 其他相关事宜

① 调剂考生需满足教育部和学校关于调剂的其它要求；

② 我院不接收未通过教育部学籍学历验证考生的调剂申请；

③ 申请调剂的考生须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在调剂平台上向我院提出调剂申请；我院在调剂系统中的开通时间是：3 月 23 日-3 月 28 日，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全部调剂流程的，学院不予录取。

④ 申请调剂确认拟录取的考生，我院将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全国硕士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发放拟录取通知，调剂考生需在接到拟录取通知的 24 小时之内进行拟录取确认，如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相关操作，则默认其放弃调剂录取资格，调剂资格顺次递补。为保证调剂工作的公平公正，经国家教育部调剂系统确认拟录取的考生，我校不接受学生取消拟录取申请。

招生联系电话：029-88202850

监督举报电话：029-81891383

未尽事宜由学院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外国语学院

2018 年 3 月 21 日